



BetterLife Holding Limited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9)

供股東特別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姓名) _____ (請用正楷書寫)

(地址) _____ 為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_____ (見附註1)

股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

(如未能出席)(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見附註2)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澱區西四環北路143號(郵政編碼：100143)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動議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已獲授權及指示就下述決議案按以下方式(見附註3)投票：

普通決議案(見附註3)		贊成(見附註3)	反對(見附註3)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北京百得利汽車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北京百得利集團」)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11月7日的債權轉讓協議(「債權轉讓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為或就實施及落實債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在彼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的情況下進行所有有關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同意該董事所認為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整體利益的有關變更、修改或豁免。		
2.	(a) 批准、確認及追認北京百得利集團、北京極光置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極光置業」)、北京極光順風投資有限公司、北京極光星徽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極光星徽」)、北京芸眾本草中醫醫院有限公司、上海華貿實業有限公司及余瑤女士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11月7日的以資抵債協議(「以資抵債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實施；及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或就實施及落實以資抵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在彼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的情況下進行所有有關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同意該董事所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有關變更、修改或豁免。		

普通決議案 (見附註3)		贊成 (見附註3)	反對 (見附註3)
3.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極光置業與北京百得利集團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極光置業貸款協議(「極光置業貸款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或就實施及落實極光置業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在彼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的情況下進行所有有關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同意該董事所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有關變更、修改或豁免。		
4.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極光星徽與北京百得利集團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極光星徽貸款協議(「極光星徽貸款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或就實施及落實極光星徽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在彼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的情況下進行所有有關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同意該董事所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有關變更、修改或豁免。		

日期：_____ 股東簽署 (見附註5)：_____

附註：

- 請填寫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無填寫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股東可按其選擇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如委任代表，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如 閣下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空格內加上✓號。如 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空格內加上✓號。**如無在空格內加上✓號，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內並無提及而於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如委任人為法團，則本表格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經一名高級職員、代理人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須由任何一名持有人簽署，惟須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姓名。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無論親身或透過委任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無論親身或透過委任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按上述出席人士中在有關股份的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的人士而釐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填妥、簽署並連同授權書或其他經簽署(或為其經公證副本)的授權文件(如有)，於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3月18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用於該等用途)，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個人資料私隱主任之上述地址或發送電郵至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